证券代码: 836329

证券简称: 宝坤新材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任命袁从伦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经公 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任命袁从伦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5年8月4日起生效。上述任 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任命原因

原常州青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蒋海兵先生因工作原因调离岗位,现 委派袁从伦先生担任公司董事。

为完善和加强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 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董事会现任命袁从伦先生为公司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袁从伦, 男, 1988年5月出生, 汉族,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 历,中级会计师。2018.06-2020.03 任苏州君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2020.06-2021.06 任深圳市中投德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2021.06-2022.05 任新运城市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 2022.05-今 任常州钟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的任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和经营的 要求,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备查文件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5年8月6日